

广州市从化区水务局文件

从水〔2023〕102号

广州市从化区水务局关于从化区温泉镇 南大水库灌区（桃莲段）改造工程 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批复

广州市从化区水务建设中心：

《广州市从化区水务建设中心关于申请审批从化区温泉镇南大水库灌区（桃莲段）改造工程初步设计及概算的请示》收悉。结合初步设计的专家意见及概算评审报告，现批复如下：

一、根据《广州市从化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从化区温泉镇南大水库灌区（桃莲段）改造工程项目复函》（穗从发改批〔2023〕15号），项目位于从化区温泉镇桃莲村，项目建设主要是提高渠道灌溉保证率。主要建设内容：对南大水库灌区（桃莲段）渠道进行三面光改造，改造总长为1207m，主要建筑物包括新建浆砌

石渠道 1207m、泄水闸 1 座，拆除重建泄水闸 2 座、机耕桥 2 座、人行桥 5 座，新建钢筋砼溢流面板 1168m²等。项目估算总投资 835.52 万元。

二、本工程初步设计依据充分、设计方案基本合理，设计文件深度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可作为开展下一阶段工作的依据。

三、工程建设任务和内容

从化区温泉镇南大水库灌区（桃莲段）改造工程任务是以灌溉为主，兼顾防洪。主要建设内容：对南大水库灌区（桃莲段）渠道进行三面光改造，起点位于温泉镇桃莲村委后（桩号 0+000），终点位于从莞深高速公路穿路箱涵进水口（桩号 1+207），改造总长为 1207m，其中：对渠道进行三面光改造 1207m，新建泄水闸 1 座，拆除重建泄水闸 2 座、机耕桥 2 座、人行桥 5 座，改造水源工程南大水库溢流面面积 1168m² 等。

四、基本同意设计水文成果。

五、工程布置及主要建筑物

（一）工程等别和标准。根据《灌区改造技术规范》（GB50599-2010）和《灌溉与排水工程设计规范》（GB50288-2018）的规定，确定本工程等别为 V 等，渠道全段级别 5 级，渠道的防洪标准为 10 年一遇。

（二）工程选址。基本同意工程总布置方案。

（三）主要建筑物

1、同意渠道三面光改造采用 M7.5 浆砌石梯形结构，底宽为 2.6m，高为 1.8m，边波为 1:0.4，渠道长 1207m。

2、同意新建泄水闸 1 座，拆除重建泄水闸 2 座、机耕桥 2 座、人行桥 5 座。

3、同意改造水源工程南大水库溢流面面积 1168m²。

六、基本同意施工总布置及进度安排。总工期为 8 个月。

七、工程建设涉及的规划、用地、环评、路政等相关事项，请按规定办理。

八、同意工程投资概算评审价为 8304623.72 元。

九、本批复文件有效期 2 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批复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届满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应在有效期满前 3 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批复自动失效。

附件：1. 初步设计专家意见

2. 概算审查报告

广州市从化区水务局

2023 年 6 月 12 日



抄送：温泉镇人民政府，局规建科、水利科，区水库运行中心。

从化区温泉镇南大水库灌区（桃莲段）改造工程

初步设计报告专家评审意见

2023年5月8日，广州市从化区水务建设中心在从化区组织召开了《从化区温泉镇南大水库灌区（桃莲段）改造工程初步设计报告》（以下简称《初设报告》）专家评审会。参加会议的有特邀专家3名（名单附后）及报告编制单位广东海纳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

与会专家和代表听取了编制单位对《初设报告》的介绍和参会单位的意见，经讨论形成主要评审意见如下：

一、《初设报告》编制依据充分，内容较全面，基本达到《水利水电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编制规程》（SL/T 619-2021）的深度要求，经修改完善后可作为下一步工作依据。

二、意见及建议：

- 1、补充项目立项依据。
- 2、复核水文、水力计算成果。
- 3、进一步论证新建泄水闸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 4、复核工程概算相关指标。

专家组长：

专家组成员：

2023年5月8日

关于《从化区温泉镇南大水库灌区(桃莲段) 改造工程初步设计报告专家评审意见》 的回复

关于《从化区温泉镇南大水库灌区(桃莲段)改造工程初步设计》中存在的问题,我司针对各个问题做出了对应的修改,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审查意见概述	回复意见	修改落实情况
1	补充项目立项依据	已补充,详见报告 1.1.2 章节。	同意
2	复核水文、水力计算成果	已复核并修改,详见水文章节。	同意
3	进一步论证新建泄水闸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已修改,详见报告 5.3.3 泄洪闸章节。	同意
4	复核工程概算相关指标	已复核修改,详见概算书及工程量表。	同意

专家组组长: 

广东海纳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5月16日

